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我局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公开政务信息 236 条，其中，机构职能 1 条，信息公开指南 1 条，部门文件 2 条，工作动态 77 条，年度报告 1 条，重点领域信息即生态环境领域公开空气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质量、土壤污染防治、农村污水治理、环评审批等信息共计 155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三）信息管理

按要求制定了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并对照目录要求做好生态环境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我局建立了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发布内容不泄密。严格按照政务网站信息内容的格式、发布方式、发布时限等要求进行政务信息编辑工作，所公布信息内容均能保证合法、完整、准确、及时。

（四）平台建设

我局政务公开信息按要求发布在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公开平台上，此外，我局创建了单位微信公众号及政务微博，账号名称：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赣州经开区分局。微信公众号、政务微博由专人管理，定期更新，发布生态环境领域相关信息及工作动态，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确保发布内容不泄密。

（五）组织保障

我局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在区信息公开平台公布，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由局综合股牵头，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5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但仍存在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政务公开高质量建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以公开促落实、促服务的功能效应仍需进一步扩大。

下一步，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动政务公开高质量发展。全流程优化政务服务，坚持把公开的要求贯穿于政务服务各个环节，使公开与服务相互促进、相得益彰，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功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